

芒市自然资源局

芒市旅游客运站及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批前公示

- ◆ 项目名称：芒市旅游客运站及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
- ◆ 申报类别：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
- ◆ 公示类别：批前公示
- ◆ 公示时间：30日
- ◆ 公示组织单位：芒市自然资源局
- ◆ 公示途径：芒市自然资源局信息公开专栏

公示说明

《芒市旅游客运站及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经芒市城市规划建设规划审查例会 2020 年 8 月 15 日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按有关规定进行批前公示。

备注：对以上公示项目有异议者，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将意见和建议反馈到芒市自然资源规划中心（芒市胞波路 11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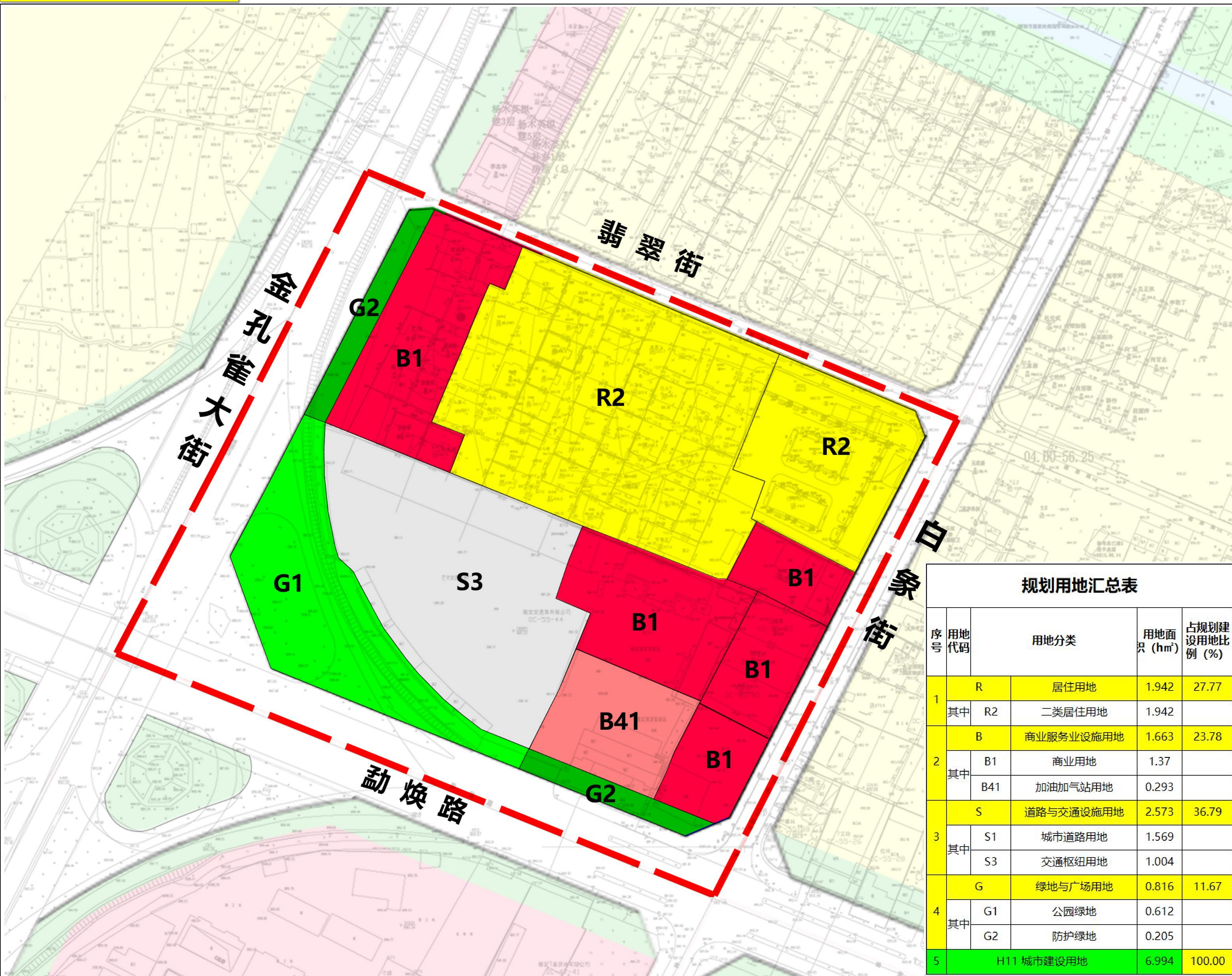
联系人：高明世

联系电话：0692-2100556

区位示意图



用地布局规划图



规划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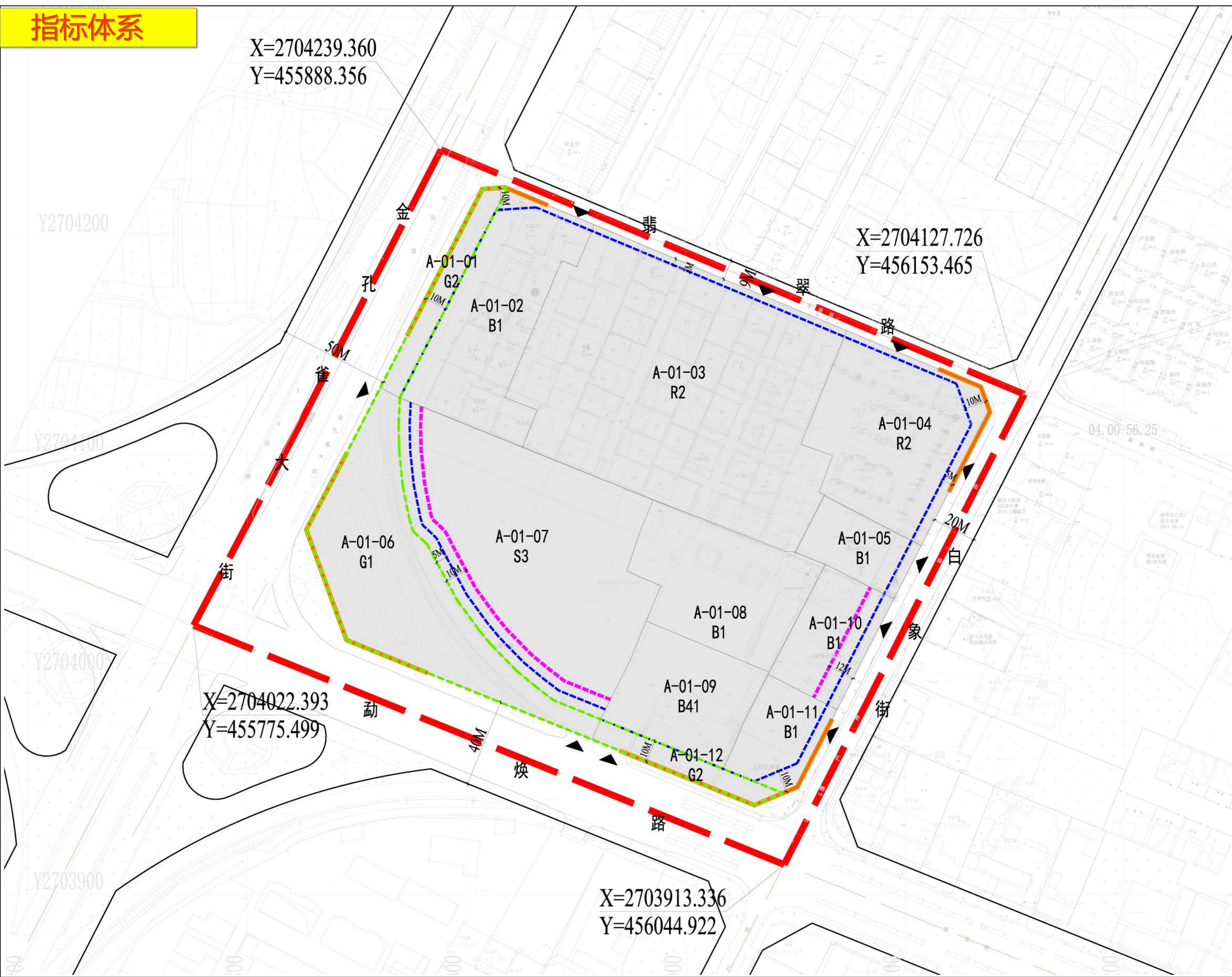
规划区总用地面积为6.994公顷，约104.85亩，全部为城市建设用地，本次规划的重点是落实居民的对基础设施的需求，同时，为满足居民日常休闲游憩的需求，将金孔雀大街与勐焕路交叉口绿地调整为公园绿地，满足居民需求。

规划区内二类居住用地1.942公顷（约29.13亩），占规划总用地面积的27.77%；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1.66公顷（约24.93亩），占规划总用地面积的23.76%；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2.574公顷（约38.61亩），占规划总用地面积的36.8%。

芒市自然资源局

芒市旅游客运站及周边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批前公示

指标体系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代码	用地性质	兼容比例(%/%)	用地面积(h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绿地率(%)	配套要求	备注
A-01-01	G2	防护绿地	—	0.1	—	—	—	—	—	—
A-01-02	B1	商业设施用地	—	0.42	1.8	50	24	20	—	现状
A-01-03	R2	二类居住用地	—	1.44	1.2	40	12	25	—	现状
A-01-04	R2	二类居住用地	—	0.51	1.8	35	24	35	—	现状
A-01-05	B1	商业设施用地	—	0.14	1.8	50	24	20	—	现状
A-01-06	G1	防护绿地	—	0.61	—	—	—	—	—	—
A-01-07	S3	交通枢纽用地	—	0.99	1.2	40	24	20	—	按照行业相关规范执行
A-01-08	B1	商业设施用地	—	0.4	1.8	50	18	20	—	—
A-01-09	B41	加油加气站用地	—	0.29	1.2	30	18	20	二级加油加气站	优先按照行业相关规范执行
A-01-10	B1	商业设施用地	—	0.2	4	35	36	30	—	现状
A-01-11	B1	商业设施用地	—	0.14	1.8	50	24	20	—	现状
A-01-12	G2	防护绿地	—	0.08	—	—	—	—	—	—

比例尺

图例

- 绿化控制线
- 低层多层建筑控制线
- 高层建筑控制线
- 道路
- 规划分地块边界线
- 细分地块编码
- 细分地块编码
- 用地性质
- 用地性质
- 机动车出入口
- 禁止机动车出入口地段
- 规划范围线

备注：

- 控制指标表中未计本片区所有地下建筑面积。
- 控制指标表中地块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高度以上限控制；绿地率以下限控制。
- 停车位数量项目按实际审批中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容积率并参照《德宏州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4）》第四十九条执行。
- 由于规划区处于芒市机场航线之下，所有地块高度均需通过民航部门的限高审核。如民航审核高度超过本次规划建筑限高，则按照本次规划限高执行；如民航审核高度未达到本次规划限制高度，则按照民航部门审核最高建筑高度进行控制。
- 加油加气站建设与周边建筑安全防护距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现行规范要求。
- 加油加气站具体建设方案应征求相关主管部门意见（安监部门、绿化管理部门、交通管理部门、消防部门等）。
- 由于本次规划范围较小，总图则与分图则合二为一。